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深圳市以视频连通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人，实到董事 13 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13 票。本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本公司董事长马明哲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第十二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

主任委员：欧阳辉

委员：伍成业、储一昀、刘宏、金李*

*注：金李先生将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出任董事及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

2、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港平*

委员：杨小平、欧阳辉、伍成业、储一昀

*注：吴港平先生将待银保监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出任董事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此之前，将由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葛明

先生继续履行上述职责。

3、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伍成业

委员：吴港平*、金李*、陈心颖、姚波

*注：吴港平先生、金李先生将待银保监会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出任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在吴港平先生正式出任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之前，将由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葛明先生代为履行职责。

4、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任委员：马明哲

委员：杨小平、王勇健、欧阳辉、刘宏

此外，公司亦更新了上述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马明哲先生继续出任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人回避表决）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谢永林先生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兼联席首席执行官，陈心颖女士出任本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兼常务副总经理，姚波先生出任本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常务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蔡方方女士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人力资源执行官。

表决结果：赞成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人回避表决）

同意聘任陈克祥先生、黄宝新先生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陈德贤先生出任本公司首席投资执行官，张小璐女士出任本公司首席运营官，叶素兰女士出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盛瑞生先生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胡剑锋先生出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本公司非金融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有关交易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定义的本公司关联交易，
也不构成《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定义的本公司关连交易。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5 日